

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文件

江海卫〔2021〕167号

关于划拨第三批新冠疫苗大规模人群接种 工作经费的通知

区人民法院、区中西医结合医院：

你院关于申请新冠疫苗大规模人群接种工作经费相关请示收悉，结合我区新冠疫苗大规模人群接种工作经费预算安排，经研究决定，现下拨你院新冠疫苗大规模人群接种工作经费__万元，具体补助金额、用途详见附件。请合理统筹使用财政专项资金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新冠疫苗大规模人群接种工作经费明细表

江门市江海区卫生健康局

2021年9月23日

联系人：郑凤平，联系电话：38612820

抄送：区财政局。

附件

新冠疫苗大规模人群接种工作经费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下拨单位	用途	金额
1	区人民医院	用于购置新冠疫苗大规模人群接种工作相关设施设备经费。	42.06
2		江南文化广场接种点设备及急救耗材及医疗废物处理费用	13.24
3	区中西医结合医院	用于购置新冠疫苗大规模人群接种工作相关设施设备经费。	56.5
	合计	/	111.8